

证券代码：603309

证券简称：维力医疗

公告编号：2025-060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5年10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0月20日上午1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向彬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亲自出席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芦春斌先生、独立董事臧传宝先生因出差在外，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与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书面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维力医疗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相关事宜，确保公司治理的稳定和连续，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董事、高

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全文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1 日